

是否应该曝光自考作弊学生上海市尚无定论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54/2021_2022__E6_98_AF_E5_90_A6_E5_BA_94_E8_c67_454128.htm 一份“听证告知书”出现在北京教育考试院网站上，公布了17名在今年10月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作弊的考生姓名和准考证号。据悉，这是北京教育考试院高自考作弊实行听证制度以来，首次对作弊考生公开曝光。从上海市自考办获悉，对于是否要将作弊考生向社会曝光，他们正在斟酌中。在今年10月举行的高自考中，北京市共有162名学生作弊，在“听证告知书”中被公开曝光的17名考生，全部属于替考考生。依据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第二十五条的规定，违规考生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。因为到目前为止北京教育考试院无法跟作弊考生本人联系上，于是采取公开告知的方式，这些考生如果没有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听证申请，则被视为放弃要求听证的权利，受到停考3年的严厉处罚。从市自考办获悉，本市尚未出现过听证的案例。不过，在近几次上海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中，违纪人数略增几十人，虽然这在约10万人次的考生中比例不算高。为了遏制作弊，上海目前采取了将自考作弊考生信息在考场中公示的做法。至于是否向社会公布作弊考生信息，市自考办仍在考虑中。不过，有关人士透露，出于保护考生的立场，即便是将作弊考生向社会曝光，只会公布其准考证号码，不会透露具体姓名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